峨山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一号)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完成

峨山县统计局

峨山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12日)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要求,峨山县组织开展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的时期资料为2023年度,普查对象是全县行政区域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全县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和各级普查机构的共同努力下,经过广大普查人员两年来的艰辛努力以及全县范围内普查对象的积极配合,峨山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全面完成机构组建、宣传动员、人员选聘、普查试点、单位清查、普查登记、数据审核验收、事后质量抽查、汇总评估等各项任务,取得重大成果和显著成效。

一、提高站位,加强组织领导

2023年4月25日,县政府印发《峨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全面安排部署全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成立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29个部

门组成的峨山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峨山县统计局。按照"全县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组织实施原则,全县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均成立普查机构,全面加强对普查工作的领导,做到组织到位、人员到位、经费到位、措施到位,扎实推动普查顺利实施。参与普查工作的相关部门积极主动履责,充分发挥各自职能,强化信息共享,提供多方保障,协同推进普查顺利实施。

二、多措并举,科学规范实施

按照"坚持质量标准、坚持统分结合、坚持手段创新、坚持协作共享、坚持依法普查"的基本原则,峨山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严格执行普查方案,深入总结以往普查经验,进一步优化方式方法,着力提高普查的科学性、规范性。在方法运用上,采用先单位清查后普查登记方式,通过对全县行政区域内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从事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活动的个体经营户进行"地毯式"清查,确保普查对象类型界定准确、普查单位不重不漏。通过单位清查,对从事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进行全面调查,对个体经营户进行抽样调查,对选中的投入产出调查单位同步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在技术手段上,全面应用全国统一、集成高效、安全可靠的普查数据采集处理平台,使用手持移动终端小程序采集基层普查数据,鼓励普查对象网络自主填报,

积极使用投入产出调查电子统计台账,普查数据采集处理效率和安全保障显著提高。

三、依法普查, 树牢法纪意识

全县各级普查机构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治统计造假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云南省实施方案》,严格履行独立普查、独立报告职责,加强依法普查宣传和培训,依法保护普查对象资料。及时将经济普查对象纳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范围,公布统计违法举报方式,依法依规受理、办理经济普查违法举报线索。积极配合上级统计机构常规督查和执法检查,严格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对上级曝光的统计违法事实,举一反三、及时整改,对发现的数据质量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核查,坚持"边执法、边培训,边整改、边普法",坚决纠正统计违法行为和失实数据,确保全县经济普查数据真实可靠。

四、攻坚克难,全面摸清家底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 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开展的 首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一次全面体 检。2024年1月1日至4月30日,全县普查工作人员凝心聚 力、攻坚克难,对全县行政区域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 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抽取的个体经营户,以及选中的投入产出调查单位逐一完成普查登记,根据普查对象的不同类别,相应采集其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与消费、固定资产投资、研发活动、信息通信技术应用和数字化转型情况、数字经济活动、投入产出情况等有关数据。通过这次普查,全面调查了我县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了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了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了峨山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新进展,为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峨山篇章提供真实可靠的统计信息支持。

五、全程严控,确保数据质量

峨山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实行全过程数据质量控制。各级普查机构认真执行普查方案,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追溯和问责机制,选优配强普查队伍,多措并举开展培训指导,组织基层普查人员严格按照普查方案、普查流程、质量标准进行数据采集与审核,确保源头数据质量。加强对普查数据的质量监测分析,实时进行监测、通报、督导、派单和跟踪,坚持三级联审、即报即审,及时消除差错,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可靠。为检验普查工作成效和普查数据质量,峨山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对全县4个普查小区、53家普查单位和14户个体经营户进行现场数据质量核查;配合玉溪市经济普查办公

室顺利完成对我县4个乡镇(街道)4个普查小区的事后质量 抽查工作。事后质量抽查主要结果表明,峨山县普查数据质量 符合控制标准

总体来看,峨山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设计和组织实施科学规范有序,普查全过程公开透明,全面摸清了我县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家底,普查主要数据较好反映五年来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达到了预期目标。普查结果显示,2023年末,全县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2721个,与2018年末(2018年是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年份,下同)相比,增长39.2%,从业人员29281人,增长36.3%;个体经营户33418个,从业人员68411人。